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8601476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9日

商 标

仲珍华鹊

申 请 人 郑州仲锦六致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陇海路秦岭路中原名邸南院四号楼二单元802号

代理机构 河南超野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洁肤液；清洁用油；抛光制剂；研磨材料；香精油；化妆品；身体用润肤霜；口气清新喷雾；香；空气芳香剂